

##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地政統計

資料項目：宜蘭縣土地筆數面積公告地價統計

###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\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宜蘭縣政府地政處

\*編製單位：宜蘭縣政府地政處用地科

\*聯絡電話：(03)9251000-1113

\*傳真：(03)9251924

\*電子信箱：10599@mail.e-land.gov.tw

### 二、發布形式

\*口頭：

( 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\*書面：

( ) 新聞稿 (✓) 報表 ( ) 書刊，刊名：

\*電子媒體：

( ✓ 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

[http://land.e-land.gov.tw/file\\_calendar/?parent\\_id=10064&type\\_id=10064](http://land.e-land.gov.tw/file_calendar/?parent_id=10064&type_id=10064)

( ) 磁片 ( ) 光碟片 ( ) 其他

###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\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依平均地權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執行之公告土地現值案件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\*統計標準時間：依平均地權重新規定地價工作完竣時之事實為準。

\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都市土地：係指都市計畫區域內之土地。

(二)非都市土地：係指都市計畫區域外之土地。

(三)公有土地：係指國、直轄市、縣市、鄉鎮市所有之土地。

(四)私有土地：係指經由人民依法取得所有權者之土地。

(五)公私共有：係指同一筆所有權分屬(三)、(四)持分所有之土地。

\*統計單位：筆；公頃；千元。

\*統計分類：

(一)按行政區別。

(二)按都市土地及非都市土地之權屬別(公有、私有、公私共有)筆數、面積及公告地價總額分。

\*發布週期(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，如月、季、年等)：臨時

\*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：2個月。

\*資料變革：無

#### 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\*預告發布日期(含預告方式及週期)：時效內(若遇例假日順延)於宜蘭縣地政處網站上「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」。

\*同步發送單位(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)：內政部地政司及本府主計處、地政處

#### 五、資料品質

\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各地政事務所公告土地現值成果資料彙編。

\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(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)：由內政部報送系統設定檢核條件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(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)：無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